

附件 2: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吴成斌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单位: 广东博信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 (2026 年至 2029 年)	
	供应商名称: 中山市中部公用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1.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质发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发[2008]12号文件)附件中:“3. 污染物控制(2)产生的污泥或浓缩液应在厂内自行焚烧处理,不得外运处置。”的规定,因本标项目主要负责处理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里产生的垃圾渗滤液,是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浓缩液及污泥等应按规定要求在厂内进行焚烧处理,不得外运。 2. 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心、基地垃圾处理厂三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和《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烟气处理措施改造及污水、臭气协同处理项目豁免环评论证报告》等资料表明,本项目产生的污泥等须依托中心组团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且三期项目具备处理本标项目产生的浓缩液和污泥的能力。	
专业人员签字	吴成斌	日期: 2026 年 7 月 13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2: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续表）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2026 年至 2029 年）	
	供应商名称：中山市中部公用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3. 从经济性考虑，依托中心基地垃圾焚烧发电三期项目来处理其产生的污泥、浓缩液及臭气等，既可以节省设备、设施等重复投资也可避免外运产生的运输成本。 4. 鉴于上述情况，该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2026 年 7 月 13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2: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陈秋霞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山市博慈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 (2026 年至 2029 年)	
	供应商名称: 中山市中部公用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1.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质发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发[2008]82号), 附件 3、污染物控制(2)产生的污泥或浓缩液应在厂内自行焚烧处理, 不得外运处置'的规定, 因本项目产生的垃圾渗滤液或污泥等, 按规定应在厂内进行焚烧处理。 2. 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心基地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和《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烟气处理措施改造及污水、臭气协同处理项目豁免环评论证报告》等资料表明, 本项目产生的污泥、浓缩液等, 须依托中心基地发电厂三期项目的处理能力进行处理。 3. 从经济性层面考虑, 本项目产生的污泥、浓缩液和臭气等, 依托中心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处理, 可避免设备设施重复投资, 也可避免增加外运产生的运输成本。	
专业人员签字	陈秋霞	日期: 2026年7月13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2: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续表）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2026 年至 2029 年）	
	供应商名称：中山市中部公用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4. 鉴于上述情况，该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况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陈秋霞	日期：2026 年 7 月 13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2: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高宇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单位: 广东中恒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 (2026 年至 2029 年)
	供应商名称: 中山市中部公用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发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污染防治产生的污泥或浓缩液应在厂内自行焚烧处理,不得外运处置。”因此负责处理中心组团垃圾处理的污泥液其产生的浓缩液和污泥应在中心组团焚烧发电厂内处理。根据焚烧发电厂三期和污水处理工程三期的环评批复,中心基地垃圾焚烧厂具有处理本项目产生的污泥和浓缩液的能力。同时,依托中心基地垃圾焚烧厂进行处理,可避免重复投资,降低运营成本,避免外运产生的运输成本和风险。 鉴于以上情况,该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 2026 年 7 月 13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